

证券代码：872406

证券简称：三同新材

主办券商：粤开证券

## 山东三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山东三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2 月 21 日上午 9 点。

## (六) 出席对象

##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2406	三同新材	2024年12月20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审议《关于与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鉴于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经与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就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公司拟与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山东三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解除持续督导的协议》，约定自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关于对主办券商与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之日生效。

### （二）审议《关于公司与承接主办券商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公司拟更换公司主办券商，与承接主办券商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源证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持续督导协议书，由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担主办券商工作并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与粤开股份有限公

司解除持续督导事宜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持续督导协议书生效。

（三）审议《公司关于与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公司拟与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按照规定需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关于山东三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报告中对公司与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事宜进行了说明。

（四）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更换相关事宜的议案》

鉴于公司拟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为能高效、有序地完成此次主办券商的变更，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的相关事宜。

本次授权的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通过本项授权之日起至本次公司变更主办券商相关事宜办理完毕之日止。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1）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股东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股票账户卡；

（2）由非法定代表人的代理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股东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或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副

本复印件、股票账户卡；

(3)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

(4)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股东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5) 出席本次会议人员应向大会登记处出示前述规定的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原件，并向大会登记处提交前述规定的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应包括上述内容的文件资料。

(二) 登记时间：2024年12月21日8:30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郑恒行 联系电话：0538-3490666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等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三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山东三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6日